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诺泰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7月12日
- 会议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5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6号）同意注册，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34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3,4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6,248,396.23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号）同意，公司43,4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为“诺泰转债”，转债代码为“118046”。

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的建设，并将募集资金21,049.71万元用于建设“601、602多肽原料药车间建设项目”。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公司决定

召开“诺泰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类型和届次：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2日 10点00分

(四)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378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E座12楼会议室

(五)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会议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六) 债权登记日：2024年7月5日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债券持有人；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1 |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现场方式：2024年7月12日上午9:00-10:00；

电子邮箱、信函、传真等方式：2024年7月8日至7月11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二）现场登记地点

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E座12楼会议室（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378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E座12楼会议室）

（三）登记手续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账户卡复印件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账户卡复印件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本人参会的，凭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拟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需在登记时间内通过现场、电子邮箱、信函、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箱登记以收到电子邮件时间为准，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传真登记以收到传真时间为准。如通过电子邮箱、信函、传真等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登记成功后，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登记材料

原件，做参会资格复核。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需办理出席登记，未办理出席登记的，不能行使表决权。

四、 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二）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三）每一张未偿还的“诺泰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五）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相抵触。

（六）公司董事会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 2 个交易日内将决议于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五、 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自理食宿及交通。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及参会资格复核。

（三）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1378 号杭州师范大学科技园 E 座 12 楼（诺泰生物）

邮编：311121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571-86297893

传真：0571-86298631

电子邮箱：ir@sinopep.com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诺泰转债”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人民币为 1 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